

请于 **2025年6月6日** 或之前把表格连同开支预算，以电邮(zheu@lcsd.gov.hk) [电邮标题格式：申请绿化校园资助计划 2025/26 (学校名称)]、传真(2367 0556)(传真方式仅适用于只举办绿化或园艺活动之学校)、亲身递交或邮递方式递交动物及园艺教育组，地址为九龙尖沙咀柯士甸道 22 号九龙公园办事处 1 楼。

附录 2

绿化校园资助计划 2025/26 申请表格

学校名称 (中文) : _____

(英文) : _____

学校地址: _____ 传真号码: _____

联络人姓名: _____ 联络人职位: _____

联络电话号码: _____ 联络人手提电话号码: _____

联络人电邮地址: _____

署方发放资助的支票抬头:
(尽可能提供简洁版本) _____

学校类别: (请在适当方格填上✓号)

幼儿园 小学 中学 特殊学校 如属官立学校, 请在此方格加上✓号

分区: 中西区 东区 南区 湾仔区
 油尖旺区 深水埗区 九龙城区 黄大仙区 观塘区
 西贡区 沙田区 大埔区 北区 屯门区
 离岛区 葵青区 荃湾区 元朗区

参加项目: (请在适当方格填上✓号, 学校可同时参加 (a)、(b) 及 (c) 项, 但 (b) 项中只可参加 (i) 或 (ii) 其中一项。)

2025/26 申請參與

2024/25 曾參與

(a) 植树工程 是 / 否

(b) (i) 园圃种植(种植面积_____平方米) 或 是 / 否

(ii) 园艺保养(所涉面积_____平方米) 是 / 否

(c) 绿化或园艺活动 是 / 否

本人已阅读及明白绿化校园资助计划的章程内容，现拟申请该计划的资助。有关开支预算、种植及活动数据载于**附录 3**。本人声明，如申请获得接纳，所得资助只会用于购买推行绿化校园计划所需的物料及服务。（**学校在递交申请五个工作天后，如仍未收到本署传真的确认申请回条，请致电 2723 6053 与本署职员联络。**）

校长姓名及签署	预计参与学生人数	日期	学校印鉴

备注: 个人资料处理

- (1) 你提供的数据，只作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举办的活动报名事宜、评审、统计、日后联络及活动意见调查之用，只有获本署授权人员方可查阅。
- (2) 递交申请表后，如欲更正或查询联络电话、通讯地址等个人资料，请致电2723 6053与本署职员联络。
- (3) 你在本表格提供的个人资料，在有需要时或会向政府其他决策局或部门披露，以供互相参照。

确收申请回条

(由署方填写)

本署收悉贵校「绿化校园资助计划 2025/26」的申请表格及开支预算，正跟进处理，稍后再作回复。如有查询，请致电 2723 6053 与本署职员联络。

日期: _____

本署申请编号:

本署印章

请于**2025年6月6日**或之前把表格连同开支预算，以电邮(zheu@lcsd.gov.hk) [电邮标题格式：**申请绿化校园资助计划 2025/26(学校名称)**]、传真(2367 0556)(传真方式仅适用于只举办绿化或园艺活动之学校)、亲身递交或邮递方式送交动物及园艺教育组，地址为九龙尖沙咀柯士甸道22号九龙公园办事处1楼。

附录 3(i)

绿化校园资助计划 2025/26 申请项目开支预算：

[请在适当方格填上✓号，并参阅资助及推行细则(附录 1)第 3 项有关资助用途的部分]
(如同时申请植树工程及园圃种植或园艺保养，须递交两份项目申请)

学校名称:

所安排的种植/园艺保养位置是否与去年一样? 是 否 不适用

<u>所需物料</u>	<u>预计数量(如适用)</u>	<u>开支预算(元)</u>
• 乔木	_____	_____
• 灌木 (只适用于园圃种植/园艺保养)	_____	_____
• 植料 / 肥料	_____	_____
• 园艺工具	_____	_____
• 其他, 请注明:	_____	_____
总额:		

种植/园艺保养位置相片

请提供 2 至 4 张能清楚显示种植/园艺保养位置及尺寸的 JPEG 格式相片，每张相片大小不超过 3MB，解像度不少于 500 万像素，以用作资助评核及参考。如位置不足，可另开新页夹附相片。

相片 1	相片 2

绿化校园资助计划 2025/26
绿化或园艺活动开支预算

学校名称: _____)

(c) 绿化或园艺活动

拟举办活动的宗旨:		
活动对象:		
日期 / 期间 ^(注 1)	拟举办活动的类型 / 名称 ^(注 2)	内容

项目

开支预算(元)

• 种子 / 植物

• 植料 / 肥料 / 园艺工具

• 奖品 / 纪念品^(注 3)

• 聘请园艺导师

• 其他, 请注明:

总额:

^{注 1} 所有活动须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或之前完成。

^{注 2} 学校可举办与绿化或园艺有关的比赛、讲座和工作坊等活动, 如插花艺术、盆景或植物介绍等活动均可, 惟参观活动将不获接纳。

^{注 3} 就绿化活动而言, 用作购买奖品和纪念品的开支不得超过资助款项三成。